

本公司 99 年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流程及結果

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第五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即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三條以及第四條之規定。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以及第九條之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第六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舉，均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第七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開選舉數人。

相關會議決議與選任程序：

1. 本公司 99/3/26 董事會相關決議內容：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與本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係依公司法 192 條之一辦理，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會通過提名張正駿先生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另通過公告受理符合相關法令規定資格之股東，可提名其他獨立董事候選人，惟提名人數不得超過獨立董事應選名額(一席)，被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需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經公司受理後轉交董事會進行資格審查後公告，前述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受理期間自 99 年 4 月 16 日至 99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7:00 止，親至本公司指定受理處所：南投縣南投市新興里工業路 29 號(本公司管理部)辦理。
2. 本公司 99/05/07 董事會相關決議內容：審查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張正駿先生；本次股東會股東提案權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於公告受理期間 99/4/16~99/4/27，符合股東提案權或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之股東並無人提案及提名。
3. 本公司 99/06/25 股東常會選舉結果：獨立董事選舉總權數 26,360,076 權數。有效選舉權數合計 26,360,076 權數。
當選獨立董事張正駿(身份證號:K1200XXX60) 得票權數 25,355,076 權數。